

奎格・柯丁森長老 七十員會長團

我自己知道這些事

親自了解耶穌基督的復興福音是真實的,可以成爲生命中最美好和喜悦的經驗之一。

我們確實都感受到先知對救 主耶穌基督的特別見證,也體會 到他下定決心要一直服從聖靈的 提示。孟蓀會長每次分享一個 驗,都是在邀請我們更徹底地 行福音,以及要努力尋求和電 我們的個人見證。記得他在不 的個人見證。記得他在不 前的總會大會讓自己堅強, 說過:「若要讓自己堅強,的 得住想把我們拖往錯誤方向的 切勢力, ……我們就必須有自己的見證才行。不論你現在 12 歲或 112 歲——或是在這之間的某個歲數, 你們都可以親自了解耶穌基督的福音是真實的。」¹

雖然我今晚的信息主要是針 對年齡比較接近12歲,而非112 歲的人,但是我所分享的原則適 用於每個人。爲了呼應孟蓀會長 的那段話,我要問,我們每個人 是否都親自知道這福音是眞實的? 我們是否能有自信地說,我的見



證確實是自己的?我要再引用孟蓀 會長的話:「我要說,對救主和 祂的福音有堅強的見證,〔能保 護你們不受周遭罪惡和邪惡的侵 犯〕。……如果你們對這些事情 還沒有見證,請採取必要的行動 去獲得見證。擁有自己的見證對 你們來說是很重要的,因爲別人 的見證對你們的幫助有限。」²

我自己知道這些事

阿爾瑪繼續說:「你們認爲 我怎麼會知道這些事是真的呢? 看啊,我告訴你們,這些都是神 的神聖之靈向我顯明的。看啊, 我禁食禱告了許多天以知道這些 事。現在我確實知道這些事都是 真的。」⁵

我想看我父親看到的事

尼腓也像阿爾瑪一樣親自認 識了真理。尼腓聽到他父親訴說 自己的許多靈性經驗之後,他想 要知道父親知道的事。這不只是 單純的好奇心——他如飢如渴地 想知道這些事。雖然他「非常年 輕」,但卻「非常渴望知道神的



奧祕」。⁶ 他渴望「藉著聖靈的力量看到、聽到和知道這些事」。⁷

這些與主在一起的個人經驗, 幫助尼腓準備好去面對他不久將 會面臨到的許多逆境和挑戰。這 些個人經驗使他能夠保持堅強, 即使在家人開始掙扎動搖的時候。 他之所以能夠做到這一點,是因 爲他已經親自學到和知道。他蒙 福擁有自己的見證。

應當求神

先知約瑟 · 斯密和尼腓有類 似的情況,也是在「非常年輕」

各位從約瑟的經驗中是否看出了一種模式,讓你可以加以應用來獲得或鞏固自己的見證?約瑟讓經文深入自己的心中。他深思經文,然後套用在自己的情況中。之後,他根據所學到的採取行動,導致榮耀的第一次異象——以及隨後發生的一切。本教會所賴以奠基的原則,的的確確就是任何人——包括14歲的農家子弟——都可以「求問神」,並獲得祈禱的答覆。

所以何謂見證?

我們常聽到教會成員說,自己對福音的見證是他們最珍惜的資產。見證是神透過聖靈的力量賜給我們的一項神聖恩賜;就是我們在研讀、祈禱、遵行福音之後,所獲得的那種平靜、堅定不移的確定感;也就是感受到聖靈向我們的靈魂證實,我們所學習和所做的事情是正確的。

這往往是見證開始的方式:

51



南非,開普敦

得到神聖、受啓發和確定的感覺, 向我們顯明神的話是真實的。這些 感覺雖然美好,但只是開始而已。 讓見證成長的工作尚未完成—— 就像紅木種子發芽破土而出一樣, 才剛開始成長而已。如果我們忽 視或疏忽一開始的靈性提示,如 果我們不繼續研讀經文、祈禱和 尋求更多感受聖靈的經驗來滋養 見證,那麼我們的感覺就會逐漸 消失,見證也會減弱。

正如阿爾瑪所說的:「如果你們疏忽那棵樹,沒有想到要加以培植,看啊,它就一點也不生根;因爲沒有根,太陽的熱氣一曬,樹就枯萎了,於是你們就把樹拔起來丢掉。」¹³

在多數的例子中,見證成長的方式和樹長大的方式一樣:會因爲我們持續的照顧和勤奮努力而逐漸、幾乎是不知不覺地成長。阿爾瑪應許:「但是,如果你們培植神的話,是的,在那樹開始

成長的時候,就憑信心、努力和 耐心加以培植,盼望樹上的果子, 那樹一定生根,看啊,一定會長 成一棵永恆生命的樹。」¹⁴

就是現在;今天就是時候

我自己的見證在我研讀和沉 思摩爾門經中的教導時開始成長。 我曾跪下來謙卑地求問神,而聖 靈向我的靈魂見證:我所讀的一 切是真實的。這項早期的見證促 成了我獲得對其他許多福音眞理 的見證,因爲正如孟蓀會長所教導 的:「我們若知道摩爾門經是真實 的,接著便會知道約瑟·斯密的 確是先知,他確曾看見永恆的父神 和祂的兒子耶穌基督,也會知道福 音已經在這後期時代經由約瑟 · 斯密復興了——包括亞倫聖職和 麥基洗德聖職的復興。」15 從那 天以後,我獲得了許多與聖靈有 關的神聖經驗, 聖靈再度向我確 證耶穌基督是世界的救主,以及

祂的復興福音是真實的。我可以 和阿爾瑪一樣確定地說:我確實 知道這些事。

各位年輕朋友,就是現在,今 天就是時候,去親自學習或再度確 認福音是真實的。我們每個人都有 一項重要的事工要做。若要完成那 項事工以及受到保護,不受不斷籠 罩著我們的世俗影響力所侵擾, 我們就必須擁有像阿爾瑪、尼腓 和少年約瑟·斯密那樣的信心, 去獲得和培養自己的見證。

註

- 1. 多馬 · 孟蓀 · 「獨自奮戰的勇氣」 · 2011 年 11 月 · 利阿賀拿 · 第 62 頁 。
- 2. 多馬・孟蓀,「聖職能力」,2011 年5月,利阿賀拿,第66頁。
- 3. 阿爾瑪書 56:48。
- 4. 阿爾瑪書 5:46。
- 5. 阿爾瑪書 5:46。
- 6. 尼腓一書 2:16。
- 7. 尼腓一書 10:17。
- 8. 尼腓一書 11:1-3。
- 9. 見尼腓一書第 11-14 章。
- 10. 見約瑟 ・ 斯密---歴史 1:8-10。
- 11. 聖經雅各書 1:5。
- 12. 阿爾瑪書 32:28。
- 13. 阿爾瑪書 32:38。
- 14. 阿爾瑪書 32:41。
- 15. 多馬·孟蓀,2011 年 5 月,利阿賀拿, 第 67 頁。